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品店废塑料回收

破碎建设颇眉

建设单位(盖章》: 梅州董梅江区飞勇废品店

(个体上商户)

编制日期: <u>2025</u> 年 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TO	And the state of t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poj3j1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品店废塑料回收破碎建设项目			I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	肾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码	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3	《 東廣品 法			
单位名称 (盖章)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	最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1402MA4W0PH2	6977		
法定代表人(签章)	黎贱娇 ************************************			
主要负责人(签字)	黎贱娇	黎贱娇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黎贱娇				
二、编制单位情况	5	14 J	第 不		
单位名称 (盖章)		东莞市崇境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DWKR6	ОЗН Ж		
三、编制人员情况	3	10 2 H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本	各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田志国 1235374		43511370249	BH040914	<u> हिस्सिंग</u>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	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田志国	全	本报告	BH040914	用温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____东莞市崇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____91441900MADWKR6Q3H___) 郑重承诺: 本单 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 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_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 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 品店废塑料回收破碎建设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___田志国__(环境影 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2353743511370249 , 信用编号 BH040914), 主 要编制人员包括 田志国 (信用编号 BH040914) (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 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 价失信"黑名单"。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田志国(身份证件号码:)郑重承诺:本人在_东莞市崇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91441900MADWKR6Q3H_)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_2_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承诺人(签字): **田志凤** 2025年3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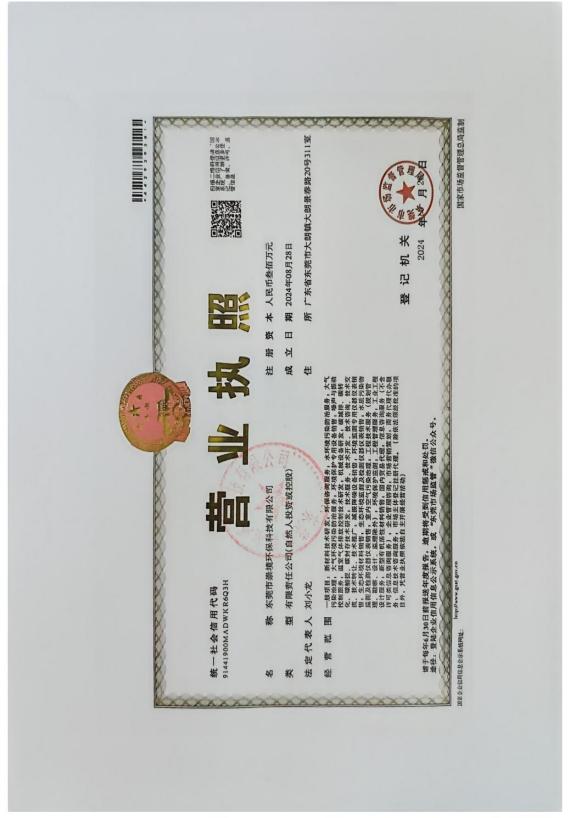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u>东莞市崇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u>(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DWKR6Q3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 列情形,<u>不属于</u>(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 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_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有效。

-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 4. 未发生第 3 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 5 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 全职人员的
-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 3月13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田志国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09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年05月2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 年 08 月 27 日

管理号: 12353743511370249 File No.: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责任 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教徒 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形成 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坞号: 0011799 No.:

社会保险费申报个人明细表

				12 \			a	L3
/	N. W.	冷与	用章	₩Q, 元. 人		Na 2 2 1	120% 53	E. 2021
	A STATE OF THE PARTY OF THE PAR	1984年	本条本)		TABATA	400.60	769.00
	布洛市组开苏强和技术的	田家包各岛网东港市贸务周	2027-01.1E 2015-01	1100		*EBTT TABTE	52.825	2776
11	6%中旬	家配各3周。	300		RFS	应惟全期	4.60	380
1	-	85	1		HIT	地質器数	2300.00	1900.00
	14.	10	19	N. S. S.	小城 便(学	以做企配	23.84	23.84
	No.	-	+ *	W. P. P. P.	单建筑穿真虹影像 生育)(个人部的	教育研究	4767.00	4767.00
					失业保险(个人数的) ^体 是使等项工医设 (含 生育) (单位数的)	印幣全額	143.01	10.201
	.8%1	现机关,	周期.		車を投資 生育)(1	股對孫数	4767.00	4767.00
	做穷人名称:	积务管理机关:	异故所属期:		(个人数4种)	起散会翻	4.60	380
						做费品数	2300.00	1900.00
					失业保险(单位散制)	应缴全额	0F 3I	123
				3		做弊語数	2300,00	1900.00
					企业基本界老保险(个 人做的)	应做仓额	381.36	381.36
	5Q3H	机构	945		企业基本的人物	撒摩語數	4767.00	4767.00
	91441900HADWXR6Q3H	耶城社会保险巨办机构	611912149204		企业基本符老與降(体)	应账金额	77.27	762.72
	914418	形装出	9		企业基本的位置	磁器型磁	4767.00	4767.00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開題中	10-5202	10-5202
100				2	勃然所属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2005-01	2025-01
						TAGET		
	的化人识图号),	ብ መ፡	29·		1			
	作-社会信用代与 的R 人识别号)。	社员管理机构。	中国经验证明,			HALL AND		
					4	6 E	田本田	4 英丽
					-	ř	1	2

目录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5
四、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2
五、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9
六、	结论	50
附表	£	51
建设	边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51
附图]图件	52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品店废塑料回收破碎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501-441402-04-05-159178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	<u>区城北镇明阳村</u> 十七队。	と 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		
地理坐标	(E116度4	分 54.197 秒,N24 度 1	9分4.405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 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 85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整料、废金属水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料和碎屑、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选填)	梅州市梅江区发展和改革 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2501-441402-04-05-159178		
总投资 (万元)	30	环保投资(万元)	3.5		
环保投资占比(%)	11.7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²)	1200		
专项评价设置 情况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规划及规划环境 影响评价符合性 分析		无			

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与《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三线一单"指的是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编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表 1 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类别	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相 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积极推进电子信息、绿色等十大战。 医石化、大战率的造、智能家电等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数字制造、战争等人战人,全面是,全面是,对导量,从发展,全面是,对导量,从发展,对导量,对导量,以为一个大战,以为一个大战,以为一个大战,以为人人,以为人人。	本项目为废塑料预处理 企业,仅进行破碎加工, 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业,不属于化学制浆、 电镀、印染、鞣革等项 目。项目位于环境质量 达标区域。	相符
	全省总体管控要求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科学推 进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 控",严格控制并逐步减少煤 炭使用量,力争在全国范围 内提前实现碳排放达峰。贯 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 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以 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	本项目清洗废水经三级 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 用,因此本项目没有生 产废水产生和排放,因 此符合清洗水减量化的 要求。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加快 建立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 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聚焦 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强化 环境监管执法。超过重点污 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 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 域,新建、改建、扩建项目 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	本项目位于重金属污染 防控非重点区,本项目 不属于重金属重点行业 建设项目,不涉及重金 属的排放。生活污水经 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 于周边绿化灌溉。	相符

			1
	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内, 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只减不 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企业 清洁生产逐步达到国际或国 内先进水平。		
	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加强东江、西江、北江和韩江等供水通道干流沿岸以及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环境风险防控,强化地表水、地下控,强化地表水、地下控,强处风险场事件应境风险,重点所强处发,重点不境风险源在线监控预警系统,强化工企业、涉重金属行业、工业园区和环境风险源的环境风险源点。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城北省侧广东省明州市梅江区域北右侧广东省明阳方。第三位,北右侧广东省明江、北右间,北沿河,北沿沿岸,北沿沿岸,北沿沿沿。各里,北沿沿路,大河,沿海,大河,沿海,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沿岸,	相符
	(二)"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 1.珠三角核心区。 2.沿海经济带—东西两翼地区。 3.北部生态发展区。	本项目位于广东梅州经 济开发区,属于北部生 态发展区。	相符
("一下"管求海带部发区	区化制山家完和工目有绿材规型集数格污建点污染布态发护建国项则业钢等化展,中制排建的产生的发生的人类的人。,加东生性障,,因属业高优高落有建重进保多态布管中色料化特动布属对建的治疗,因属业高优高落有建重确,是有材色造推目金的扩目来的,是有大大严强南态,。新推。、集端势时地毒设金重强控制,,是属业高优高落有建重确,是有材色造工,,是有效的,是有效的,是有效的,是有效的,是有效的,是有效的,是有效的,是有效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 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 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 间,不属于生态保护区, 不在梅州市生态保护区 不在梅州范围及禁止于清 发范围内。本统是一, 废水经三人, 医水使用,没有生活。 因此本项,生活污 水经三级,生活污水。 水经三级,大学三级, 时,大学三级, 时,大学三级, 时,大学三级, 时,大学三级,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进一步 优化调整能源结构,鼓励使 用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县 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 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	本项目不设锅炉,不使 用煤,用水由市政供水 管网提供,不采用地下 水。	相符

	阳岭 亚格莱岛士尔 川宁		
	锅炉。严格落实东江、北江、 韩江流域等重要控制断面生 态流量保障目标。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在可 核查、可监管的基础上,新 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 和挥发性有机物等量替代。 加快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及配套管网建设,因地制宜 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 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 边绿化灌溉;工艺废气 主要为粉尘,经湿法破 碎处理后能达标排放。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强化流域上游生态保护与水源涵养功能,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快落实受污染农用地的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措施,防范农产品重金属含量超标风险。	本项目位于广东梅州经 济开发区,不在饮用水 源保护范围内。	相符
环境管 控单元 总体管 控要求	一般管控单元: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强化污染减排、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为重点,加快解决资源环境负荷大、局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差、生态环境风险高等问题。	根据广东省环境管控单 元图,本项目属于一般 管控单元。本项目为废 塑料预处理企业,营运 期产生的废水、废气。 固体废物经妥善处理 后,满足区域生态环境 保护的基本要求。	相符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的相关要求。

(2) 与《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 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4版)的通知》(梅市环字[2024]17号)的 符合性分析

根据《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4版)的通知》(梅市环字[2024]17号),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环保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根据《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4版)的通知》(梅市环字[2024]17号),项目所在区域属梅江区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4140230001)。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优先保护区、水环境优先保护区、大 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等优先保护单元,因此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梅 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详见附图 10)。

(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根据《2023年梅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以及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的结果,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达到相应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项目附近地表水体无名小溪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各要素均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本项目实施后,项目产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绿化灌溉;主要噪声源经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 功能区划,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3)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实施后主要消耗的资源能源主要为电能,用电量很少,全部由市政电网供应。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加重自然资源承载能力,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

侧厂房第三间,根据《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4版)的通知》(梅市环字[2024]17号),项目所在区域属梅江区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44140230001),管控要求见表5。

表 5 与《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维 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具体情况	符合 性
区局管控	活动。 1-3.【水/禁止类】清凉山水库、梅州 市区梅江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 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 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二级保护区	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侧,产业为鼓励类。 (2)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 (3)本项目不涉及水源保护区。 (4)本项目不涉及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范围。	. 符合

	目。 1-6.【大气/限制类】单元内部分区域 涉及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该区内严格限制新建使用高挥发性有 机物原辅材料项目,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全面加强 无组织排放控制;限制建设新建、扩 建氮氧化物、烟(粉)粉尘排放较高 的建设项目。 1-7.【大气/鼓励引导类】单元内涉及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该区内 强化达标管理,引导工业项目落地集 聚发展,有序推进区域内行业企业提 标改造。		
	2-1.【水资源/综合类】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水资源管理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机关、事业单位等公共机构以及新建居民小区,应当使用节水型设备和器具。 2-2.【资源/鼓励引导类】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项目,支持推广清洁养殖和粪污全量收集处理利用技术模式。	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过 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 于周边绿化灌溉。	符合
	3-1.【水/综合类】黄原性/综合类】重点型型、原生的、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发区准入条件的情况下入园集约发展,入园之前加强废水、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营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4版)的通知》(梅市环字[2024]17号)的相关要求。

2、产业政策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 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废塑料预处理,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经查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文件,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废弃物循环利用中的废塑料等城市典型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设备开发及应用,因此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相符性

查阅《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禁止 准入事项,不属于许可准入事项,本项目可依法准入。

(3) 选址合理合法性分析

本项目租赁空地进行建设,租赁合同见附件6,用地合理合法。 本项目选址范围内不属于基本农田保护区、水源保护区、风景 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区域。项目周边具有水、电等供应有保障, 交通便利等条件,营运期间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项 目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得到有效控制,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 选址合理可行。

(4) 区域环境功能相符性分析

A、根据《梅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梅市府函 [2022]30号),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的二类区

(详见附图6),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本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不对周边环境空气产生明显不良影响,符合区域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

- B、本项目附近水体为无名小溪,主要功能为农灌,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 C、根据《关于梅州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的批复》(粤府函〔1999〕42号)、《关于同意梅州市31个建制镇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的函》(粤环函〔2002〕102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部分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5〕17号)及《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千吨万人"乡镇及以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划定方案的通知》,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 D、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的通知》(梅市府〔2019〕26号〕,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声环境质量2类功能区,详见附图8。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过治理均达标排放,可将影响的范围和 程度降到最小,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 3、与环保相关政策的相符性
- (1) 与国家相关环境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 ①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 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 次修订)

《固废法》要求:固体废物的处理过程应防止污染环境,特别是防止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的二次污染。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建成后,项目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项目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项目没有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破碎过程采用湿法破碎,降低粉尘的产生;

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标签、沉渣等固废均妥善处置,符合该规划的要求。

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根据2018年10月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相符性分析

要求"鼓励资源循环利用,减少资源消耗和废弃物排放,推动废塑料的再生利用。"

本项目为废塑料预处理企业,仅进行破碎加工,为废弃资源综 合利用业,可实现资源化利用,符合该规划的要求。

(2)与《梅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梅市府函 [2022]30号)相符性分析

规划提到"深入实施梅州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方案,全面落实必选指标达标。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建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提高资源回收利用率。控制全市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总量增长,逐步降低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提高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促进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提升工业固体废物处理能力。加强对固体废物鉴别、收集、贮存、运输、污染控制、经营许可、处理处置全过程的监督管理。"。

本项目为废塑料预处理企业,仅进行破碎加工,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实施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增强梅州市固体废物收集、储存能力,为梅州市建成省级"无废城市"尽一份力,因此本项目符合该规划的要求。

(3)与《梅州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梅市府函 [2022]30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提出, "严格执行《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对全市划定的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一般管控单元共 61 个单元,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

为约束,按照市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实行分级分类管控,进一步优化区域产业布局、强化污染防控和环境风险防控。到 2023 年,"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基本完善,到 2025 年,"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技术体系、政策管理体系较为完善。"

文件明确,"强化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加大江河源头区、水源涵养区保护力度,不得侵占自然河湖、湿地等水源涵养空间,已侵占河湖、湿地等水源涵养空间的限期予以恢复。加强水源涵养林管护,在水源保护地周边、江河两岸及源头等生态重要区建设高质量水源涵养林,进一步涵养水源。"

本项目位于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侧,属于水环境一般管 控单元,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敏感区域,因此项目选址与文件 不冲突。

(4)与《梅州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2020-2025年)》的 相符性分析

规划:第2条、鼓励各类生活垃圾回收利用处置行业发展,开展餐厨垃圾单独收集、统一收运,建设餐厨垃圾资源化、减量化处置工程;鼓励废旧塑料、废旧包装物等的回收处置单位的建设和发展。

本项目为收集梅江区及周边地区的塑料盆、碗、瓶等日用塑料件,助力区域实现废旧塑料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本项目符合《梅州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2020-2025年)》的相关要求。

(5) 与《梅州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梅州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中提出:总体目标是以"全域同创"模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健全固体废物治理体系,补齐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置设施缺口,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努力建设以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为引领,在高水平保护中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美丽梅州。

明确至 2025 年继续按照国家"无废城市"建设要求深化"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固体废物管理长效机制基本形成,固体废物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区域固体废物产生强度稳步下降,"无废城市"

理念深入人心。远期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常态化。

本项目为废塑料预处理企业,仅进行破碎加工,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实施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增强梅州市固体废物收集、储存能力,为梅州市建成省级"无废城市"尽一份力。因此,本项目符合《梅州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的要求。

4、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工信部公告2015年 81 号)的符合性分析下表。

表 6 项目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对照表

	表 6 项目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对照表				
项目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是指采用物理机械 法对热塑性废塑料进行再生加工的企业,企业类型主要包括 PET 再生瓶片类企业、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以及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	符合,本项目属于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企业。			
	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所涉及的热塑性废塑料原料,不包括受到危险化学品、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废弃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工程塑料	本项目原料不包括受到 危险化学品、农药等污 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 废弃一次性医疗用塑料 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 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 工程塑料。			
企的 立 布局	新建及改造、扩建废塑料加工企业应符 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所在地区土地利用总 体规划、城乡建设规划、环境保护、污 染防治规划。企业建设应有规范化设计 要求,采用节能环保技术及生产装备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 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 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 右侧厂房第三间,租用 空地进行建设,符合国 家产业政策,本项目采 用节能环保技术及生产 装备。			
	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划确定或 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自然保护 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基 本农田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 域内,不得新建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 已在上述区域投产运营的废塑料综合利 用企业,要根据该区域规划要求,依法 通过搬迁、转产等方式逐步退出	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 地点不位于自然保护 区、风景名胜区、饮用 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 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 保护的区域内。			
生产 经营 规模	企业应具有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厂区作 业场地面积	项目总占地面积 1200m²,具有与生产能 力相匹配的厂区作业场 地面积。			
资源	企业应对收集的废塑料进行充分利用,	项目收购的废塑料充分			

综合 利用	提高资源回收利用效率,不得倾倒、焚 烧与填埋。	利用,厂区内不涉及倾倒、焚烧与填埋。
及能 耗	塑料再生加工相关生产环节的综合电耗 低于 500 千瓦时/吨废塑料。	年用电量约 2.4 万 KW・h/a, 项目综合耗 电为 80 千瓦时/吨废塑 料, 达到该标准要求。
	PET 再生瓶片类企业与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的综合新水消耗低于 1.5 吨/吨废塑料。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的综合新水消耗低于 0.2 吨/吨废塑料。	本项目生产年用水量为 855.8 吨,本项目属于废 塑料破碎、清洗、分选 类企业,则新水消耗为 1.5 吨/吨废塑料
工艺装备	新建及改造、扩建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 应采用先进技术、工艺和装备,提高废 塑料再生加工过程的自动化水平。 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应采 用自动化处理设备和设施。其中,破碎 工序应采用具有减振与降噪功能的密闭 破碎设备;清洗工序应实现自动控制和 清洗液循环利用,降低耗水量与耗药量; 应使用低发泡、低残留、易处理的清洗 药剂;分选工序鼓励采用自动化分选设 备。	项目将采用先进设备及工艺进行废塑料清洗。
开境 保护	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依法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将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进行建设,并按要求编制风险应急预案,依法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企业加工存储场地应建有围墙,在园区内的企业可为单独厂房,地面全部硬化 且无明显破损现象 企业必须配备废塑料分类存放场所。原料、产品、本企业不能利用废塑料及不可利用废物贮存在具有防雨、防风、防渗等功能的厂房或加盖雨棚的专门贮存	厂区内地面将进行硬化 处理,厂区建有围挡, 全封闭。 厂房具有防雨、防风、 防渗等功能,不露天堆 放。项目加工存储场地 建有铁皮围挡。厂区实
	场地内,无露大堆放现象。企业)区管 网建设应达到"雨污分流"要求 企业对收集的废塑料中的金属、橡胶、 纤维、渣土、油脂、添加物等夹杂物, 应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如企业不具备 处理条件,应委托其他具有处理能力的 企业处理,不得擅自丢弃、倾倒、焚烧 与填埋	行雨污分流。 项目所用的废塑料原料 是在当地回收的塑料 盆、碗、瓶等日用塑料 件,已经过废品收购站 分选,原料较为清洁, 不含金属、橡胶、纤维、 渣土、油脂、添加物等 夹杂物。
	利及 耗	利用

企业应具有与加工利用能力相适应的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率必须符合环评文件的有关要求。废水处理后需要外排的废水,必须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企业应采用高效节能环保的污泥处理工艺,或交由具有处理资格的废物处理机构,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理。除具有获批建设、验收合格的专业盐卤废水处理设施,禁止使用盐卤分选工艺。

企业具有与加工利用能 力相适应的废水处理设施,废水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企业污泥交由 具有处理资格的废物处 理机构,实现污泥无害 化处理。

对于加工过程中噪音污染大的设备,必须采取降噪和隔音措施,企业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通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企业噪声能达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综上,项目符合《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

5、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64-2022)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64-2022)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7 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对照表

序号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应根据废塑料的来源、特性、污染情况以及后续再生利用或处置的要求,选择合理的预处理方式。	本项目废塑料主要来源于周 边收购,不包括受到危险化 学品、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 料包装物、废弃一次性医疗 用塑料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 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工程 塑料。	符合
2	废塑料的预处理应控制 二次污染。大气污染物排 放应符合 GB31572 或 GB16297、GB37822 等标 准的规定。恶臭污染物排 放应符 GB14554 的规定。 废水控制应根据出水受 纳水体的功能要求,执行国家和地方 相关排放标准,重点控制 的污染物指标包括是浮 物、pH值、色度、石油 类和化学需氧量等。噪声 排放应符合 GB12348 的 规定。	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符合 DB44/27-2001;项目清洗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噪声排放符合GB12348 的规定。	符合
3	应采用预分选工艺,将废塑料与其他废物分开,提 高下游自动化分选的效率。	项目所用的废塑料原料是在 当地回收的塑料盆、碗、瓶 等日用塑料件,已经过废品 收购站分选。	符合

4	废塑料的破碎方法可分为干法破碎和湿法破碎。 使用干法破碎时,应配备相应的防尘、防噪声设备。使用湿法破碎时,应 有配套的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	本项目采用湿法破碎, 并配 套相应的污水收集和处理设 施。	符合
5	宜采用节水的自动化清 洗技术,宜采用无磷清洗 剂或其他绿色清洗剂,不 得使用有毒有害的清洗 剂。	本项目原材料较清洁,采用 自动清洗技术,清洗时不添 加清洗剂。	符合
6	应根据清洗废水中污染物的种类和浓度,配备相应的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清洗废水处理后宜循环使用。	本项目已配备相应的废水收 集和处理设施,清洗废水处 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符合
7	废塑料的物理再生工艺中,熔融造粒车间应安装废气收集及处理装置,挤出工艺的冷却废水宜循环使用。	本项目仅为废塑料的破 碎及清洗,不涉及造粒。	符合
8	废塑料的再生利用项目 应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 价和"三同时"制度。	本项目将严格执行环境影响 评价和三同时制度。	符合
9	新建和改扩建废塑料再 生利用项目的选址应符 合当地城市总体发展规 划、用地规划、生态环境 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 及其他环境保护要求。	本项目选址与用地规划、生 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	符合
10	废塑料再生利用项目应 按功能划分厂区,包括管 理区、原料贮存区、生产 区、产品贮存区、不可利 用废物的贮存和处理区 等,各功能区应有明显的 界线或标识。	本项目设置原料堆场、成品 堆场,生产车间,后期建设 完成设置界限和标识。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品店(个体工商户)拟投资 30 万元在梅州市梅江区 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租赁空地建设"梅州市梅江区飞 勇废品店废塑料回收破碎建设项目",建成后年回收破碎废塑料 300 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重新修订)、《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的规定,一切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必须实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2020年11月30日)的要求以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及其第1号修改单的划分,建设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代码C4220),对应"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85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费、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内容

受建设单位的委托,东莞市崇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相关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现场调研、资料收集、环境监测、工程分析等的基础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作为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技术支撑文件。

2、建设内容与规模

(1)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用空地进行建设,总占地面积 1200m²,建筑面积为 500m²,主要建筑包括破碎区、成品堆放区、原料堆放区。

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储运工程、依托工程详见下表。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本项目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包括破碎区、原料堆场、成品堆场等,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500m ² ,存放场所具有防雨、防风、防渗等功能,不露天 堆放。项目加工存储场地建有铁皮围挡。					
储运工程	原料堆场、成	品堆场位于生产厂房内,建设面积约 250m², 贮存原辅材料和成品。					
辅助工程		无					
公用工程	主要由市政电	网供应,年用电量约 2.4 万 KW·h/a,项目内不设备用发电机组。					
公用工作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应。					
		五、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五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绿化灌溉。					
	废气	破碎粉尘:采用湿法破碎、半密闭方式作业,无组织排放。					
-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 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绿化灌溉。					
一个体工性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距离衰减等措施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固废: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 5m²。					

建设内容

3、产品方案

企业具体产品方案和规模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	号	产品名称	产量(t/a)	包装方式	备注
	1	回收破碎废塑料	300	编织袋	

4、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详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成分	本项目用量	最大储存量	存放位置	来源
1		PVC、ABS、 PP、PE、PS 等	400t	40t	原料堆场	外购

废塑料在当地回收,主要为塑料盆、碗、瓶等日用塑料件,主要分拣破碎 PVC、ABS、PP、PE、PS等废塑料,根据废旧塑料回收相关规定,本项目不能回收进出口废塑料、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

综上所述,项目严控原料来源条件下,建设单位需对外购废塑料来源、储存、 生产及产品去向进行严格控制并做好台账,保证全生产过程符合生产工艺及相关环 保规范的要求。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分析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聚氯乙烯是氯乙烯单体(VCM)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或在
	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微黄色半透明
PVC	固体, 密度是 1.38g/cm³, 熔点 212℃, 软化温度 85℃, 稳定; 不易被酸、
	碱腐蚀; 对热比较耐受, 具有阻燃(阻燃值为40以上)、耐化学药品性
	高(耐浓盐酸、浓度为90%的硫酸、浓度为60%的硝酸和浓度20%的氢
	氧化钠)、机械强度及电绝缘性良好的优点。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无毒、无味,外观呈象牙色半透明,或透明颗粒
ABS	或粉状。密度为 1.08~1.18g/cm³, 收缩率为 0.4%~0.9%, 弹性模量值为
ADS	0.2Gpa, 泊松比值为 0.394, 吸湿性<1%, 熔融温度 217~237℃, 热分解
	温度>270℃,热稳定性好。
	聚丙烯为无毒、无臭、无味的乳白色高结晶的聚合物,密度只有
	0.90~0.91g/cm³,是目前所有塑料中最轻的品种之一。它对水特别稳定,
PP	在水中的吸水率仅为 0.01%, 分子量约 8 万一 15 万。聚丙烯的熔融温度
	比聚乙烯约提高 40 一 50%, 约为 164 一 170℃, 100%等规度聚丙烯熔点
	为 176℃。
	化学名称聚乙烯,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
	度可达-70~-100℃), 化学稳定性好, 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
PE	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能优良;
	但聚乙烯对于环境应力(化学与机械作用)是很敏感的,耐热老化性差。比
	重:0.94-0.96 克/立方厘米 成型收缩率:1.5-3.6% 成型温度: 140-220℃。
	即聚苯乙烯,成型温度为 170-250℃,成型收缩率为 0.6-0.8%,比重为
	1.05 克/立方厘米,热分解温度≥290℃,电绝缘性(尤其高频绝缘性)
PS	优良, 无色透明, 透光率仅次于有机玻璃, 着色性耐水性, 化学稳定性
	良好,强度一般,但质脆,易产生应力脆裂,不耐苯、汽油等有机溶剂,
	适于制作绝缘透明件、装饰件及化学仪器、光学仪器等零件。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2-5。

表 2-5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使用工序
1	剥纸机	10kw	1	剥纸
2	破碎机	30kw, 800mm 入料口径	3	破碎
3	清洗水槽	3*1*0.8m	2	清洗
4	风干机	12kw	3	风干
5	压包机	20kw	1	包装

表 2-6 主要生产线与环评申报产能对应表

7	产品	生产设 备名称	数量	设备产能	设备产能核算过程	环评设计产 能	设备数量与 设计产能是 否匹配
	收破 废塑 料	破碎机	1 台	324t/a	每台破碎机的产能为 135kg/h,产量为1台 *135kg/h*300d*8h=324t/a	300t/a	匹配

根据上表得,本项目申报量约占理论量的93%,综合考虑设备生产过程中损耗,评价认为本项目产品产能规划情况与生产设备设置情况是相匹配的。

6、人员编制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6 人,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年工作时间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7、公用及配套工程

(1)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应,项目建成投产后全场年用电量约 2.4 万 kW·h。不设备用柴油发电机。

(2) 给水系统

本项目供水由市政自来水供给,主要为员工的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①生活用水:员工6人,均不在场区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第3部分:生活》(D44/T1461.3-2021),按照办公楼类别无食堂和浴室规模,取先进值10m³/人·a 计算,则项目生活用水量60m³/a(0.2m³/d)。

②生产用水:主要是破碎工序的添加用水和清洗工序用水,为使破碎机更好的运转并减少破碎工段粉尘的产生,在破碎机内设置洒水喷头,破碎时进行喷水降尘

同时降低破碎刀口温度,破碎机用水量为 $0.5 \text{m}^3/\text{d}$ $(150 \text{m}^3/\text{a})$;排污系数以 0.9 计,破碎废水产生量为 $0.45 \text{m}^3/\text{d}$ $(135 \text{m}^3/\text{a})$,破碎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工艺;

清洗工序在 2.4m^3 的清洗水槽中进行,清洗用水量为 $1.5\text{m}^3/\text{d}$ ($450\text{m}^3/\text{a}$),产生的废水排入 8m^3 的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蒸发损耗按 80%计,则废水产生量为 $0.3\text{m}^3/\text{d}$ ($90\text{m}^3/\text{a}$)。

(3) 排水系统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厂区内雨水与生活污水分别独立布置排水管道系统。厂区 雨水由道路雨水口收集后汇入厂区雨水管道,通过自流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 ①生产废水:破碎和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 ②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0.9,按年工作 300 天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4m³/a(0.18m³/d),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绿化灌溉。

项目水平衡分析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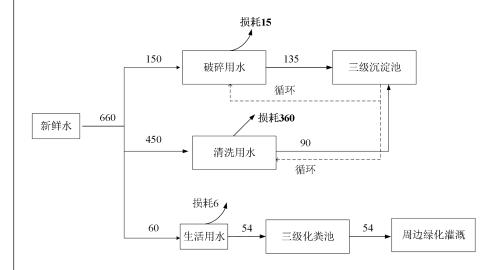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分析图(单位: m³/a)

9、厂区平面布置及外环境关系

(1) 外环境关系

项目选址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地块西侧为停车场,东侧为林地和废品店,北侧为瓦店,东南侧为砂石场。

项目四至图详见附图 3,项目四至情况详见附图 4。

(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分为原料堆场、成品堆场和破碎区等区域。厂区总平面图见附图 2。 环保设施:废水治理设施三级沉淀池位于空地处。

厂区主要道路可通向各个区域,生产车间内按工艺流程顺序依次布置。厂区总 平面布置做到了功能分区、工艺流程顺捷,人员分流顺畅,生产管理方便,因此本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合理。

1、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运营过程工作流程如下列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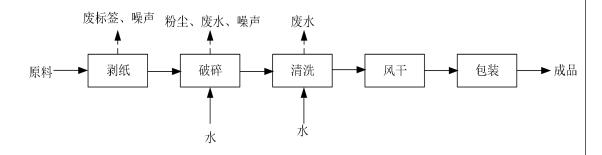


图2-2 废塑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 **剥纸:** 剥纸机采用机械螺旋式结构,利用筒壁与主要旋转相互运动,将塑料瓶身标签纸剥离,然后利用可拆式吸风分离技术,将标签纸从瓶子中分离,可保证不将瓶盖及碎瓶片一同分离。此过程产生噪声和废标签。
- (2)破碎:将剥离好标签的废塑料放入破碎机内进行破碎,使其加工成粒度、密度均匀的破碎料,为使破碎机更好的运转并减少破碎工段粉尘的产生,每台破碎机内设置洒水喷头,破碎时进行喷水降尘同时降低破碎刀口温度。此过程产生噪声、粉尘和破碎废水。
- (3)清洗:将破碎好的原料进入清洗水槽中进行清洗,将不可利用物洗去,项目配套三级沉淀池,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此工序产生清洗废水和沉渣。
 - (4) 风干:清洗后进入风干机进行风干,该工序产生噪声。
 - (5) 包装: 经压包机打包后即为成品。

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详见下表。

表 2-7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污环节一览表

分类	分类 生产环 生产装置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G)	破碎	破碎机	粉尘	颗粒物		
废水	工作	作人员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cr、BOD5、 NH3-N、SS			
(W)	破碎 清洗	破碎机	破碎废水	SS		
		清洗水槽	清洗废水	SS		
		剥纸	废标签	标签		
固废(S)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三级沉淀池	沉渣	不可利用物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设备噪声		

+ 帝日上述 本 帝日 - 子士 - 帝士 - 刘 - 陈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污染源。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功能区划

表 3-1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表

项目	功能属性及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参考《梅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项目所在区域 属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8)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	附近水体为无名小溪,主要功能为农灌,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通知》(粤水资源〔2009〕19号),项目位于"粤东韩江梅州梅县地下水水源涵养区(H084414002T07)",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声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是否自然保护区	否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是否森林公园	否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是否水库库区	否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否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否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否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达标区判断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根据《梅 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属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执行《环 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 二级标准。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本评价引用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发 布 的 《 2023 年 梅 州 市 生 态 环 境 质 量 状 况 》

 \overline{X} 域 环 境 质 量 现 状 (https://www.meizhou.gov.cn/zwgk/zfjg/ssthjj/hjzl/hjzkgb/content/post_2631345.html) 中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详见表 3-2:

表 3-2 2023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达标情况

时间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³)	标准值 (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18	40	45	达标
	PM_{10}	年平均浓度	31	70	44.29	达标
2023 年	PM _{2.5}	年平均浓度	19	35	54.29	达标
2023 4	СО	第 95 百分位数 24 小时平均浓度	800	4000	20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	120	160	75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六项基本污染物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2018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为达标区。

(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运营期间,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广东中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4日~1月6日对项目所在地G1、黄泥溪G2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的现状监测(监测项目:TSP)。

本评价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资料监测点位详见表3-3,监测结果详见表3-4。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点位信息

监测名称	监测点组	坐标/°	监测因子	相对厂址 位置	相对厂界 距离(m)
项目所在地 Gl	116.081698	24.317867	TSP	/	/
黄泥溪 G2	116.082561	24.317076	TSP	ES	64

表 3-4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g/m³)	监测浓度范 围(mg/m³)	最大浓度 占标率 (%)	超标率 (%)	达标情况
项目所在 地 Gl	TSP	24 时平均 浓度	0.3	0.112~0.126	42	0	达标
黄泥溪 G2	TSP	24 时平均 浓度	0.3	0.103~0.112	37	0	达标

由上表监测统计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3、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外排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绿化灌溉。

根据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梅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2023年梅州市江河水质总体为优。全市15个主要河段和4个湖库的30个监测断面(不包含入境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III类水质,水质优良率100%,无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年相比,断面水质优良率持平。梅州市主要河流水质均为良好以上,其中,梅江、韩江(梅州段)、柚树河、石窟河、梅潭河、汀江、隆文水、丰良河、五华河、程江及琴江11条河流水质为优,石正河、宁江、榕江北河及松源河4条河流水质为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2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本项目委托广东中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4日~1月5日对项目东、南、西、北周边界及西北面35米处的黄龙溪罗屋进行噪声监测,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测定 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	标准限值	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2025.01.04	检测日期: 2025.01.05	Leq[dB (A)]	评价
项目地东面监测点	昼间	环境	54	56	60	达标
N1	夜间	环境	43	44	50	达标
项目地南面监测点	昼间	环境	55	56	60	达标
N2	夜间	环境	44	45	50	达标
项目地西面监测点	昼间	环境	56	57	60	达标
N3	夜间	环境	43	46	50	达标
项目地北面监测点	昼间	环境	57	56	60	达标
N4	夜间	环境	42	44	50	达标
项目地西北面 35m	昼间	环境	54	53	60	达标
黄龙溪罗屋监测点 N5	夜间	环境	43	42	50	达标

表 3-5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项目所在区域附近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无天然林及珍稀植被,区域内生物多样性程度较低,无珍稀动物,生态环境不属于敏感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需要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报告表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本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不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6、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土壤环境现状调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结合项目占地面积、项目类别和敏感程度可知,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本项目不再进行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1、大气环境

经过现场勘察,项目厂界外(500m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大气环境敏感点)500m周围大气环境敏感点主要是居民区,本项目选址500m范围内大气环境敏感点见表3-7,敏感点位置分布详见附图5。

表3-7 项目大气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WELL ALL CLEANING DAY								
序号	名称	坐板	₹/ m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相对厂址	相对厂界距离	
17° 3	1日170	X	Y	MJ PJ A	X	方位	/m	
1	黄龙溪罗 屋	-18	32	人群 500 人	二类区	WN	35	
2	黄泥溪	64	-14	人群 300 人	二类区	ES	64	
3	西郊桃西 一村	-70	-175	人群 120 人	二类区	WS	203	
4	黄塘十一 村	280	-160	人群 100 人	二类区	ES	282	
5	明阳村大 岭岌	-300	150	人群 100 人	二类区	WN	333	
	明阳村钟 屋	-387	-110	人群 30 人	二类区	WS	367	

注: 坐标以项目所在地中心为(0,0)。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3-8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	名称	坐板	<u></u> 5 /m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相对厂址	相对厂界距离
素	1 1 1/10	XY		体护的台	区	方位	/m
声环境	黄龙溪罗 屋	-18	32	人群 500 人	二类区	WN	35

3、地表水保护目标

表3-9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	名称	坐板	荥/m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相对厂址	相对厂界距离	
素	1011/101	X	Y	My Pit	X	方位	/m	
地表水	无名小溪	64	40	地表水	III类水	EN	87	

4、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 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工艺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粉尘)、原料堆场和废水处理设施产 生的恶臭(臭气浓度)。项目破碎产生的颗粒物(粉尘)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 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 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BG14554-93)。

具体见下表。

表 3-10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因子	无组织排放	汶浓度	限值	执行标准	
1 1221 1	类别	行朱四丁	监控点	浓度	(mg/m^3)		
破碎	粉尘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 点		1.0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原料堆场和 废水处理设 施		臭气浓度	厂界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厂界标准值	

污染 物排 放控 准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外排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 制标 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后回用于周边绿化灌溉。

表 3-11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 准(mg/L)					
1	pH(无量纲)	5.5~8.5					
2	$\mathrm{COD}_{\mathrm{Cr}}$	200					
3	BOD ₅	100					
4	SS	100					
5	氨氮	/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表 3-12 运营期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点位	噪声限位	值 dB(A)	地名标准		
黑江	昼间	夜间	- 执行标准 		
厂界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有关规定,做好防腐、防渗、防雨淋、防扬散、防流失措施。

根据广东省对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要求,实施 VOCs、NOx、COD、氨氮排放总量控制。

(1) 废水总量指标建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绿化灌溉使用,故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 废气总量指标建议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粉尘),故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

期环

境

影响

和

保护

措施

根据现场勘踏,项目租赁空地,仅在生产区进行搭棚和厂房四周设置围挡,根据企业施工期建设内容分析,施工过程仅为简易钢结构固定,不涉及土建过程,施工期污染物排放主要为施工噪声、少量粉尘,通过洒水降尘、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能够合理有效控制施工期各项污染物排放。

一、废气

本项目采用湿法破碎,物料破碎成小块切片,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极少,可 忽略不计。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颗粒物)、原料堆场和废水 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

1、废气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的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详见下表:

表 4-3 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行	设施名称	对应产污环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	施	有组织排放
11, 4) 13	以旭石你	节名称	17/1/10	14FAX/101A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处理效率	口编号
1	破碎区	破碎机	破碎	颗粒物	无组织	湿法破碎、半密闭 方式作业	90%	/
2	原料堆放区	、废水处理设施	/	臭气浓度	无组织	控制原料进厂的清洁度,降低原料的堆存量,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对沉淀池进行加盖,定期清掏	/	/

2、废气源强分析

本项目废气源强核算结果一览表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废气的产排源强情况表

污染	排放	污	产生	Ť	亏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无组织排放			
海 形		染物	量 t/a	产生废 气量 m³/h	产生速 率 kg/h	产生 浓度 mg/m³	收集效 率%	处理措施	处理 效率	是否为 可行性 技术	排放 量 t/a	排放 速率 kg/h	排放浓 度 mg/m³	排放 时间h	
破碎	无组织	颗粒物	少量	/	/	/	/	湿法破碎、半密闭方式作业	90%	/	少量	/	/	2400	
原料 堆放 医、处 理施	无组织	臭气浓度	少量	/	/	/	/	控制原料进厂的 清洁度,降低原 料的堆存量,加 强对污水处理设 施的管理,对沉 淀池进行加盖,	/	/	少量	/	/	2400	

					定期清掏			

运期境响保措营环影和护施

(1) 破碎粉尘

本项目破碎过程设计采用湿法破碎,则破碎过程中产生的细小边角料(包括大部分粉尘)直接进入水里,按照固废进行收集与管理,仅有少量以粉尘形式逸散出来,经过厂房的排气扇通风之后,对周边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对湿法破碎环节的粉尘进行量化分析,仅定性分析。

(2) 厂区恶臭

本项目原料堆场和污水处理设施会产生少量的恶臭气体,以臭气浓度表征, 在收集废旧塑料回来后,及时分类清理,控制原料进厂的清洁度,降低原料的对 存量,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对沉淀池进行加盖,定期清掏。经过以上措 施,项目厂区的恶臭气体产生量较少,对周边影响不大。

3、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工艺废气无组织排放,不设废气排放口。

表 4-5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	污染	污染防治	排放	排放标准				
 13, 2	环节	物	措施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t/a)			
1	破碎	颗粒 物	湿法破碎、 半密闭方 式作业	广东省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7-2001)第 二时段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	1.0	少量		
2	原堆区水理施料放废处设	臭气浓度	控进度料 清原外 ,所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厂界	20(无量纲)	少量		

对项目正常工况下各类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汇总,见下表所示。

表 4-6 本项目正常工况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米則	泛 洗田子		本项目排放量(t/a)	
欠 测	17条四 1	有组织	无组织	合计

应层	颗粒物	/	少量	少量
及气	臭气浓度	/	少量	少量

4、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技术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项目采取喷淋降尘处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为废塑料加工工业中的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因此, 项目采取湿法破碎等措施来处理破碎工序粉尘为可行技术。

(5)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本项目制定的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如下:

表 4-7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与	厂界无组织监控 点(上风向 1 个, 下风向 3 个)	颗粒物	1 %/年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相应要求
气		臭气浓度	1 次/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废水

1、污染物排放源汇总及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废水污染源产排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8 废水污染物排放源汇总一览表

产排		污染物种 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	为排放	
方环 芳环 节	类别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L)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工艺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治理效率 (%)	废水排放 量(t/a)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形式
	生活污水 54m³/a、 0.18m³/d	CODer	0.018	300	TW001	三级 TW001 化粪 池	化粪 是	17	0.013	0.0135	250	经三级化粪池 处理达标后用 于周边绿化灌 溉
员工 カハ		BOD ₅	0.0081	150				20	<i>5.</i>	0.0065	120	
办公生活		SS	0.0108	200				25	0.00	0.0081	150	
		NH ₃ -N	0.0014	25				0		0.0014	25	
破碎、清洗	生产废水 225m³/a、 0.75m³/d	CODer、SS	/	/	TW002	三级 沉淀 池	/	/	0	/	/	经三级沉淀池处 理后循环使用,不 外排

2、源强核算说明

项目生产过程中破碎、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 6 人,均不在场内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第 3 部分:生活》(D44/T1461.3-2021),按照办公楼类别无食堂和浴室规模,取先进值 10m³/人·a 计算,则项目生活用水量 60m³/a(0.2m³/d)。排水系数按 0.9 计,排水量为 54m³/a(0.18m³/d),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5、SS、氨氮。参考《环境工程技术手册废水污染控制技术手册》(北京工业出版社)中表 1-1-1 典型生活污水水质,并结合梅州市当地居民生活污水水质情况,项目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按 CODcr: 300mg/L、BOD5: 150mg/L、SS: 200mg/L、NH3-N: 25mg/L。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绿化灌溉,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农 4-9 坝日王	710177V) JIF 18			
		产生	情况	处理	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措施	排放浓度	排放量
		(mg/L)	(t/a)	3日106	(mg/L)	(t/a)
	CODcr	300	0.018		250	0.0135
生活污水	BOD ₅	150	0.0081	三级化粪池	120	0.0065
54m ³ /a	SS	200	0.0108	处理	150	0.0081
	NH ₃ -N	25	0.0014		25	0.0014

表 4-9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1)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及污染处理设施详见下表。

表 4-1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ĺ		污染物种 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头	杂治理设	上施		排放口	
	废水类别				<u> </u>	理	理	排放口 编号	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5、 SS、氨氮	() () () (不稳定且	TW001	生活污 水预处 理系统	三级化	/	☑是□否	□企业排水 □ □ 水温排水 下水温排放 净 排排 下 水温排放 电 □ 上

3、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 项目生活废水进入三级化粪池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三级化粪"工艺进行预处理,三级化粪池采用三格化粪池,由相联的三个池子组成,中间由过粪管联通,主要是利用厌氧发酵、中层过粪和寄生虫卵比重大于一般混合液比重而易于沉淀的原理,粪便在池内经过 30 天以上的发酵分解,中层粪液依次由 1 池流至 3 池,以达到沉淀或杀灭粪便中寄生虫卵和肠道致病菌的目的,第 3 池粪液成为优质化肥,根据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后污水水质分析,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水质指标可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因此项目三级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是可行的。

(2) 生活污水用于周边绿化灌溉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54m³/a, 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且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林灌用水量按照每天 2.0L·次/m²,林灌时间取值为 100 天/年,则需要林地面积 270m²,本项目东侧林地面积约为 1834.3m²,则可以容纳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量。故项目污水回用于周边绿化浇灌可行。本项目林地与项目相对位置见下图。



图 4-1 项目所在地与灌溉林地相对位置图

4、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并结合项目运营期间污染物排放特点,制定本项目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建设单位需保证按监测计划实施。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绿化灌溉,不外排,故不设废水监测计划。

三、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噪声污染源强

结合工艺流程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各种生产设备及运输车辆行驶噪声等,噪声源强在70~80dB(A),本项目主要噪声排放源详见下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台/套)	源强 dB(A)	噪声源位置
	1	剥纸机	1	70~75	厂房
	2	破碎机	3	70~75	厂房
İ	3	风干机	3	70~75	厂房

表 4-11 建设项目噪声污染源强一览表

	4	压包机	1	70~75	厂房			
备注: 上表中噪声源强为距离设备 1m 处的噪声声级。								

2、厂界和环境目标达标情况分析

1)预测模型结合项目噪声源的特征及排放特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本评价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项目噪声源排放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变化规律。

噪声的衰减主要与声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与屏障等因素有关。 从安全角度出发,本预测从各点源包络线开始,只考虑声传播距离这一主要因素, 各噪声源可近似作为点声源处理,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 功率级法进行计算。

①单个室外的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基本公式:

$$L_P I = L_P (r_0) - A$$

$$A = A_{div} + A^{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I——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P(r_0)$ ——靠近声源处 r_0 点的倍频带声压,dB;

A——倍频带衰减, dB;

Adiy——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atm——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gr——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bar——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A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dB。

为保守起见,本次预测仅考虑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量引起的衰减量。点声源随传播距离增加引起的衰减公式如下:

 $L_r\!\!=\!\!L_{r0}\!\!-\!\!20lg\ (r\!/r_0)$

式中:

 L_r 一预测点 r 处的声级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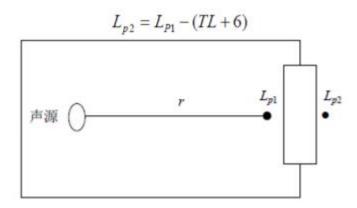
 L_{r0} 一参考位置 r0 处的声级 dB(A);

r-预测点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m);

 r_0 一参考声级处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m)。

②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下图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p1 和 Lp2。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也可按下面公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转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frac{Q}{4\pi r^2} + \frac{4}{R})$$

式中:

L_{n2}—室外靠近开口处的声压级:

Lpl—室内靠近开口处的声压级;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Lw—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声源与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 m;

Q—方向性因子;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入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Sα/(1-α),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²; α为平均吸声系数。 然后按下面公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A}^{N} 10^{0.1I_{P1,J}} \right)$$

式中:

Lp1,j (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p1,i—室内 i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面公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j}$ (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i—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然后按下面公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w = L_{v2}(T) + 10\lg s$$

③噪声贡献值计算公式:

式中: Leag——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 dB(A);

Li——第 i 个声源对预测点的声级影响, dB(A)。

2) 厂界预测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 "预测和评价建设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厂界(场界、边界)噪声贡献值,评价其超标和达标情况"。根据上述预测模式,预测本次建设项目各种机械噪声分别采取相应的隔声、消声等措施后,其对各厂界的噪声贡献值见下表。

表4-12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贡献值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位置	时间	标准值	厂界贡献值	达标情况
N1 厂区东边界	昼间	60	47.13	达标
N2 厂区南边界	昼间	60	51.01	达标
N3 厂区西边界	昼间	60	54.26	达标
N4 厂区北边界	昼间	60	53.15	达标

N5 项目地西北面 35m 黄	尽问	60	16.15	计
龙溪罗屋	설則	60	46.15	心 你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为 46.15~54.26dB(A),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即边界噪声值昼间≤60dB(A)要求,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敏感点为西北面35m 黄龙溪罗屋,为了降低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尽量避免噪声对敏感点和周围环境及项目内员工产生不良影响,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做到以下措施:

- ①设备选型。从噪声源入手,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 设备,如选用低噪的风机等,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
- ②消声。在管道设计中,在风机的风管进、出口安装消声器,并采用风管软接头,以减轻空气动力噪声。
- ③设备减振及隔声。风机等高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安装减震垫;设置空压机房和风机房。
- ④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使设备处于最佳工作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所 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经上述降噪措施处理后,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经厂区绿化阻挡及距离衰减后,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边敏感点较小。

3、噪声污染源监测

建设单位应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的相关规定,制定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具体如下:

表 4-13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

(1)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内住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员

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3kg/d,即 0.9t/a,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废标签

项目剥纸机分离后产生废标签,产生量约为原料总量的 0.2%,则废标签产生量为 0.8t/a,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年 1 月 19 日实施)中类别代码为 SW17 可再生类废物,分类代码为 900-003-S17,经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

②沉淀池沉渣

本项目破碎、清洗废水采用三级沉淀池处理,根据《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以废 PE/PP 为原料,湿法破碎+清洗工艺过程沉渣量按 8.3kg/t 原料计,则沉淀池沉渣产生量为 3.32t/a。沉淀池内沉渣含水率按 80%计,则沉淀池沉渣干重约为 0.664t/a。

根据本次评价提出的"原料控制"要求,项目原料不涉及使用废塑料类危险废物作为原料,包括被危险化学品、农药、重金属、油类等污染的废塑料,废弃的一次性医疗塑料制品,以及含放射性原料、卤素的废弃塑料等。清洗沉淀的沉渣主要成分为悬浮物,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年1月19日实施)中类别代码 SW07 污泥,分类代码为 900-099-S07 其他污泥;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处理。

综上,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经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产生环 节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有害成分	物理特性	产生量 (吨/年)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 式和去向	环境管理要求
办公生 活	生活垃圾	/	/	固态	0.9	袋装	环卫部门	设置生活垃圾 收集点
剥纸	废标签	一般工	/	固态	0.8	袋装	土山八司司	一般固体废物
废水处 理设施	沉淀池沉 渣	业固废	/	固态	0.664		专业公司回 收利用处理	

表 4-14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2、固体废物临时储存设施及管理要求

-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18599-2020)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所示:
 -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一致。

- ②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应设置导流渠。
- ④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 ⑤进行员工培训,加强安全及防止污染的意识,培训通过后上岗,对于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运输要实施专人专职管理制度并建立好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综上所述,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控制本项目固废收集、贮存过程中产生的二次污染,各类固废去向明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设置雨水收集管网,因此运营期可不考虑地面漫流的污染途径。项目设一般固废暂存间贮存固体废物,位于厂房南侧,厂房各层地面做好硬化处理,因此不会出现污染物经过垂直入渗途径影响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的情况。项目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因此废气排放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综上所述,项目建成后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不涉及持久性污染物,无需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六、环境风险

1 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P)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E),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附录 C: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计算公式如下:

$$Q=q_1/Q_1+q_2/Q_2....+q_n/Q_n$$

式中:

q1、q2..., qn——为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1、Q2...Qn——为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 ①1≤Q<10; ②10≤Q<100; ③Q≥10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为: Q=0<1,故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项目区域场地平坦,厂区附近无已探明的矿床和珍贵动植物资源,没有园林古迹,也没有政府法令制定保护的名胜古迹。

项目 500m 范围内的保护目标, 详见附图 5。

3、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规定,风险识别内容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及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途径识别。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 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污染物转移途径
1	沉淀池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	泄漏引发的伴生/ 次生	地表水或地下水 扩散、土壤扩散

表 4-17 事故污染类型及转移途径表

4、风险防范措施

(1) 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①当班值班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及工艺规程;当班操作人员必须坚持日常安全检查,严格交接班制度。
- ②当班操作人员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及时安排人员加以整改;技术设备人员要对消防器材、设备及其它救援物质定期检验,保证其随时处于完好可用状态。
 - ③遵守安全生产守则,对供电线路进行巡查,对消防设施进行定期检查。
- ④制定科学的安全用电操作规程,要求所有电气安装、维护作业必须由持证电工实施,平时加强电气设施的专项安全检查,防止短路或触电事故。
 - ⑤禁止将明火带入原料仓库,原料仓库应安装热感器、温感器等警报装置。

5、应急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建设单位应做好应急处置措施,具体如下:

(1)建立事故应急预案,成立事故应急处理小组,由车间安全负责人担任事故应急小组组长,一旦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应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并向有关环境管理部门汇报情况,协助环境管理部门进行应急监测等工作。

- (2)原料堆放区应配备灭火器、消防砂箱和防毒面具等消防应急设备,并定期检查设备有效性。
- (3) 沉淀池、原料堆放区地面采取防腐防渗措施,一旦发生泄漏事故,可避免泄漏物质下渗,同时应立即切断一切火源。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危险物质在厂内最大储存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1,不构成重大风险源。建设单位通过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可以将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

七、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明阳村十七队老铁路右侧厂房第三间,不涉及 新增用地,对区域生态系统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内植物物种相对单一,生态系 统结构较为简单,没有国家保护的珍稀濒危植物和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项目 所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水平相对较低,群落结构简单,项目营运期对其影响很小。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电磁辐射类项目, 无需开展电磁辐射影响评价。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 名称)/	(编号、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	破碎	颗粒物	湿法破碎、半密闭方式作业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 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 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7 () 5	织	原堆区 水理施	臭气浓度	控制原料进厂的清洁 度,降低原料的堆存 量,加强对污水处理 设施的管理,对沉淀 池进行加盖,定期清 掏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4554-93)		
	生产	废水		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 使用,不外排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er、 BOD5、SS、 NH3-N	三级化粪池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 达标后用于周边绿 化灌溉		
声环境	项目厂界四周		生产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消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		
固体废物				门定期清运处理。 签、沉淀池沉渣交由专》	业公司回收利用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即在污			,	5、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 勿渗入地下,从而避免对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火灾爆炸风险防治措施:①规范原辅材料的存储,取料后应立即重新密封容器,储存于阴凉处,远离热源、火源;储存及使用生产区应为禁烟区;②厂房保持通风良好,规划平面布局并设置消防通道;③定期检测生产设备、照明等电路,做好电气安全措施,设置防静电措施;④建设单位应按照消防部门的相关要求设置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措施须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定期检查消防器材的性能及使用期限。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			

六、结论

梅州市梅江区飞勇废品店废塑料回收破碎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用地符
合土地利用规划。建设单位在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切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
措施得到落实,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尽可能将环境影响降至最
小。 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废气	颗粒物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臭气浓度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废水	废水量	0	0	0	54	0	54	+54
	COD	0	0	0	0.0135	0	0.0135	+0.0135
	BOD ₅	0	0	0	0.0065	0	0.0065	+0.0065
	SS	0	0	0	0.0081	0	0.0081	+0.0081
	NH ₃ -N	0	0	0	0.0014	0	0.0014	+0.001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0.9	0	0.9	+0.9
	废标签	0	0	0	0.8	0	0.8	+0.8
	沉淀池沉渣	0	0	0	0.664	0	0.664	+0.664

注: 6=1+3+4-5; 7=6-1

附图图件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总平面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四至图

附图 4: 项目四至情况

附图 5: 项目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10: 梅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11: 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截图

附图 12: 项目大气和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件1 环评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回执

附件 4 法人身份证

附件 5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附件 6 租赁协议